

JINKE 金科

美好你的生活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结果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3-035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股份”）股东广东弘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弘敏”）持有的金科股份股票 159,094,4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95%；相关股东的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股东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3、若本次拍卖的全部股份成交过户成功，则竞得人张宇将因此新增持有公司股份 159,094,4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95%），本次股份司法拍卖事宜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上海金融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8 日 10 时至 2023 年 3 月 9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www.jd.com）上对广东弘敏持有公司的股份分三笔 159,094,477

股、162,392,627股及159,094,478股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其中159,094,477股流拍，上海金融法院继续就上述股份于2023年4月6日10时至2023年4月7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www.jd.com）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涉及广东弘敏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参见公司于2023年2月4日、3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载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公司于今日收到广东弘敏出具的《告知函》，获悉本次司法拍卖截至2023年4月7日10时26分43秒（含延时）在“京东网”的网拍阶段已结束。根据“京东网”公示的《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本次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标的名称	成交价格（元）	竞得人
广东弘敏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59094477股股票（证券代码：000656）	240,207,099.04	张宇，身份证号码：****1216。

在本次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人员，尚需按照《竞买公告》、《竞买须知》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本次股东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若本次广东弘敏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拍卖完成且全部过户成功，则广东弘敏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至此，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黄红云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广东弘敏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拍卖完成且全部过户成功前持股		广东弘敏所持公司全部股份拍卖完成且全部过户成功后持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金科控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2,860,865	4.5482%	242,860,865	4.5482%
黄红云		468,779,979	8.7791%	468,779,979	8.7791%
红星家具集团有限公司		4,576,828	0.0857%	4,576,828	0.0857%

广东弘敏		480,581,582	9.0001%	-	-
合计		1,196,799,254	22.4132%	716,217,672	13.4130%

本次权益变动后，黄红云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若本次拍卖的全部股份成交过户成功，竞得人张宇将因此新增持有公司股份159,094,4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795%），本次股份司法拍卖事宜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相关司法裁定，亦未获悉上述竞买人与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公司相关股东已于2023年2月10日就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载的相关公告。

5、公司将持续关注事项进展，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网络竞价成交确认书；
- 2、告知函。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